

# 石狮市人民政府湖滨街道办事处

---

狮湖处函〔2026〕4号

## 石狮市人民政府湖滨街道办事处关于报送 石狮市湖滨街道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的函

石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现将《石狮市人民政府湖滨街道办事处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上报。

此函。

石狮市人民政府湖滨街道办事处

2026年1月12日

(此件主动公开)

# 石狮市人民政府湖滨街道办事处 2025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规定及要求，以及街道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本年报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情况、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本年报中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报的电子版可在石狮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shishi.gov.cn](http://www.shishi.gov.cn)）下载。如对本年报有疑问，请与湖滨街道办事处联系，地址：石狮市南环路 500 号，邮编：362700，电话：88711520。

##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湖滨街道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上级政务公开主管部门的具体指导下，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加强政策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切，锚定“以公开促规范、以公开优服务、以公开强治理”核心导向，进一步加强公开平台建设管理、制定 12 大项组成的湖滨街道主动公开事项目录、完善公开办事制度，推动信息公开从“被动回应”向“主动供给”、从“单向发布”向“双向互动”升级，切实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5年街道共制作、获取各类政府信息91条，其中主动公开信息2条，科教文体卫生类信息1条；政策、规范性文件类信息1条；在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公开街道办事处财政预决算情况、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行政执法相关信息等情况。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建立以街道党政综合办公室牵头受理，各股室配合信息检索与审查的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严格登记初审→分办检索→保密及第三方权益审查→拟制答复→审核送达流程。2025年街道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件，2件为本机关不掌握信息，1件部分公开。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1.划分责任主体，调整湖滨街道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街道党政综合办，负责具体事务，各股室指定联络员，落实“谁制作、谁公开、谁负责。”

2.规范公开内容，主动公开民生保障、财政预决算、执法流程等重点领域信息；严格源头认定公开属性，执行《湖滨街道信息发布审核管理制度》，做好保密审查。

3.优化政策解读，畅通互动反馈；综合运用图文图解，文字解读等形式，提升解读的直观性与易懂性。依托政务网站互动交

流平台发布问卷调查、规范性文件意见征集等举措，增强公众对政务工作的参与感、获得感和认同感。

4. 清理规范性文件，根据《福建省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办法》（福建省人民政府令第 219 号）和《泉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泉州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的通知》（泉政规〔2022〕3 号）有关规定，对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以湖滨街道办事处名义印发的 3 份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其中石狮市人民政府湖滨街道办事处关于印发《湖滨街道社区集体资金和资源监督管理规定》的通知（狮湖政规〔2025〕1 号）、石狮市人民政府湖滨街道办事处关于印发《湖滨街道办事处包容审慎“四张清单”》的通知（狮湖政规〔2024〕1 号）继续有效，石狮市人民政府湖滨街道办事处关于印发《湖滨社区集体资源市场化配置工作规定》的通知（狮湖处〔2020〕34 号）失效。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1. 完善平台架构，构建“政府网站专栏+政务新媒体矩阵+线下政务公开专区”三位一体体系，同步联动社区公开栏、微信群等，实现信息多渠道覆盖。

2. 提质便民服务，以群众需要为导向，聚焦财政、民生，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制定政务公开小册子，放置党群服务中心政务公开区域，便捷公众了解有关信息。

#### （五）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

落实“三审三校”审核流程，安排专人开展日常巡查，覆盖线上平台与线下公开专区；细化保密审查清单，对公开内容实行“先审查后公开”杜绝敏感信息外泄；设立意见箱、热线电话、政务新媒体线上留言板块，收集群众意见，完善平台建设。

本年度我单位未收到信息公开投诉、举报，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导致责任追究等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1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 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2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我街道政务公开工作有序开展、稳步推进，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然存在公开形式单一，公开内容不够精准等问题。下一步，我街道将持续完善公开形式，利用线上、线下平台多渠道公开政府信息，并结合群众高频诉求，梳理制定主动公开内容，及时清理过期信息，做到内容规范，更新及时、准确。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年湖滨街道未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